

股票代码：300237

股票简称：美晨科技

公告编号：2017-133

证券代码：112558

证券简称：17美晨01

山东美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美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17年11月15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经于2017年11月09日以书面、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郑召伟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管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山东美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经与会董事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经营范围及相应变更其他登记事项的议案》

为使公司名称能够更加准确地反应公司的业务结构及未来发展格局，进一步提升企业品牌形象与品牌价值，公司拟将名称“山东美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更名为“山东美晨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同时拟对证券简称、《公司章程》、经营范围做相应变更，同时申请授权董事会办理其他相应登记事项的各项手续。

本议案以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经营范围及相应变更其他登记事项的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山东美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完善公司薪酬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的积极性，有效实现公司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个人利益有机统一，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拟定了《山东美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项涉及的关联董事：李荣华先生、张磊先生、徐海芹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以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山东美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三、审议通过了《山东美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山东美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旨在保证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确保员工持股计划规范运行，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项涉及的关联董事：李荣华先生、张磊先生、徐海芹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以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山东美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合法、高效地完成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工作，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拟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同意董事会转授权相关内外部机构或人士办理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有关的全部事宜，具体授权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 1、授权董事会启动并实施员工持股计划；
- 2、授权董事会协助组建召集召开首次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协助组建员工持股计划之管理委员会。
- 3、协助并建议上述管理委员会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和终止等有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按照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约定取消持有人的资格，根据法律、法规、政策变化对本期员工持股计划作出调整，提前终止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等；
- 4、授权董事会向持股管理委员会建议对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作出决定；
- 5、授权董事会代为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之标的股票的锁定和解锁的全部事宜；
- 6、授权董事会建议协助持股管理委员会对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资管机构、信托管理机构、托管人的选择、变更作出决定并签署相关文件；
- 7、授权董事会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所需的信息披露等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 8、若相关法律法规调整，授权董事会根据调整情况及时建议持股管理委员会对本员工持股计划进行修改和完善；
- 9、在法律、法规、有关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允许范围内，办理或协助或代办与本员工持股计划有关的其他事宜。

上述授权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清算完毕之日止。

本项涉及的关联董事：李荣华先生、张磊先生、徐海芹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以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

为适应PPP业务周期长的特点，优化公司债务结构，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杭州

赛石园林集团有限公司及赛石园林全资子公司杭州市园林工程有限公司、杭州园林之控股子公司涇源县涇华旅游运营管理有限公司拟以公司部分资产融资租赁形式向海通恒信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融资授信审批，融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融资期限为3年，同时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署相应的法律文本，所有内容以签订的最终合同文件为准。

在租赁期间，赛石园林、杭州园林、涇华旅游以回租方式继续占有并拥有该部分资产的生产经营管理权，同时约定涇华旅游向海通恒信支付租金和费用。租赁期满，公司以留购价格人民币100.00元留购此融资租赁资产所有权。

赛石园林、杭州园林、涇华旅游与海通恒信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以上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议案以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全资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适应 PPP 业务周期长的特点，优化公司债务结构，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杭州赛石园林集团有限公司及赛石园林全资子公司杭州市园林工程有限公司、杭州园林之控股子公司涇源县涇华旅游运营管理有限公司拟以公司部分资产融资租赁形式向海通恒信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融资授信审批，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融资期限为 3 年，需美晨科技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的担保范围、担保期限及担保责任等具体事项以担保合同中的约定为准，同时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署相应的保证合同等书面文件，所有内容以签订的最终合同文件为准。

本议案以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全资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

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总经理离任及聘任的议案》

公司总经理兼非独立董事肖泮文先生因工作需要，申请辞去总经理职务，辞去总经理职务后肖泮文先生仍在公司担任非独立董事。

经本次会议审议，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聘任李荣华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

本议案以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获得通过。

《关于公司总经理离任、聘任及选举副董事长的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副董事长的议案》

经本次会议审议，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董事会选举张磊先生（非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副董事长，任期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

本议案以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获得通过。

《关于公司总经理离任、聘任及选举副董事长的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杭州赛石园林集团有限公司出售虹越花卉股份有限公司 8.62%股份的议案》

为进一步整合资源，优化资产结构，山东美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杭州赛石园林集团有限公司拟与青岛长天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签订股份转让协议，赛石园林拟向青岛长天出售其持有的虹越花卉股份有限公司 8.62%的股份。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议案以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获得通过。

《关于全资子公司杭州赛石园林集团有限公司出售虹越花卉股份有限公司 8.62%股份的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十、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17 年 12 月 01 日下午 14:30 在山东省诸城市密州街道北十里四村 600 号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本议案以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获得通过。

《关于召开公司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特此公告

山东美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11 月 15 日